

回 條

(請於2016年4月1日下午5時或之前交回)

致：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蕭靜娟女士)
 [傳真號碼：2978 7569]或[電郵地址：panel_dev@legco.gov.hk]

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6年4月16日舉行的特別會議

大嶼山發展策略建議

- ~~本團體~~/本人* 將會出席於2016年4月16日(星期六)上午9時在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舉行的會議(詳細資料載於下表[#])，並會於2016年4月1日下午5時或之前提交意見書(每個團體提名的代表不得超過一名)。

姓名 (請依身份證明文件 如身份證及旅行證件等所示 填寫中文及英文姓名(如有)) [^]		職銜 (如適用)	
中文	英文	中文	英文
(先生/女士/小姐*)	(Mr/Ms/Miss*)		

- ~~本團體~~/本人* 不會出席會議，但會於2016年4月1日下午5時或之前提交意見書。

團體名稱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聯絡人： Mabel Lee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如需預留公眾席座位以旁聽會議，請致電預約熱線3919 3399)

Overall I support the proposed development strategy for Lantau. However, the government should stay alert when having big construction work not to disturb too much the daily life of local residents and existing commercial firms. All concerned parties should work for a balance solution.

^a 請在適當方格加上“√”號。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請在填寫本回條前閱讀背頁所載的《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有關人士進入立法會綜合大樓出席會議時，如出示的身份證明文件所示的姓名與本回條所載者不符，或會被拒進入立法會綜合大樓或其任何部分。如有查詢，請與立法會秘書處聯絡。